

##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族激光”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3月15日由工作人员以专人书面、电子邮件和传真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19年3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8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任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至2019年4月10日止，任期将届满。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提名张建群先生、吕启涛先生、杨朝辉先生、陈克胜先生、周辉强先生、任宁先生、宁艳华先生、杜永刚先生、王瑾先生、黄祥虎先生、尹建刚先生、赵光辉先生、罗波先生、吴铭先生、董育英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以上高管任期自2019年3月22日起至2020年03月21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确定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

为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人才，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及骨干人员的积极性，推动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决定将2018年10月至2019年2月回购的股份(15,335,036股)全部用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如果因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未能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等决策机构审议通过、认购对象放弃认购股份等情况，导致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未能实施的，回购的股份将在履行相应审议披露程序后全部

予以注销。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3 月 26 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关于公司确定回购股份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18)。

表决结果: 同意 8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的部分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将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3 月 26 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19017)。

表决结果: 同意 8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国信托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人民币 1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中国信托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人民币 1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 期限 1 年, 免担保。本决议对授信额度内各项融资申请均有效, 具体单笔业务不再专门出具董事会决议。

表决结果: 同意 8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申请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银行贷款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申请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银行贷款额度, 期限不超过 3 年, 担保方式为信用。本决议对授信额度内各项贷款融资申请均有效, 具体单笔业务不再专门出具董事会决议。

表决结果: 同意 8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 **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6日

附件：

## 简 历

**张建群先生**，生于1965年，大学本科，清华大学计算机系毕业。曾任上海凯利公司通讯经营部经理，1997年担任本公司市场总监，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张建群先生现持有本公司股份331,624股。

**吕启涛先生**，生于1962年，德国国籍，德国柏林技术大学物理博士，博士后。曾任德国柏林固体激光研究所高级研究员，德国罗芬激光技术公司产品开发部经理，巴伐利亚光子公司合伙创办人，负责激光产品研发和生产，美国相干公司慕尼黑分公司技术总监，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首席技术官，德国Baublys公司总经理，广东省工业超短脉冲激光技术企业重点实验室主任。吕启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杨朝辉先生**，生于1975年，研究生学历，曾任深圳市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产品事业部质量部副部长，1999至2001年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2001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同时担任深圳市大族数控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兼任深圳麦逊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杨朝辉先生现持有本公司股份476,712股。

**陈克胜先生**，生于1976年，研究生学历。曾任科莱恩电子有限公司工程师、经理；深圳市步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部经理；2005至2010年历任本公司振镜研发部经理，运动控制中心总监；标准模块技术研究院副院长；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光纤打标产品线总经理。陈克胜先生现持有本公司股份248,178股。

**周辉强先生**，生于1973年，研究生学历，会计师职称，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江西省吉安市粮食局下属合资企业主管会计、财务部经理，2001年以来历任本公司财务部成本会计、副经理、经理，现任深圳爱帝宫母婴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周辉强先生现持有本公司股份246,022股。

**任宁先生**，生于1973年，毕业于成都电子科技大学电子工程学院电子工程专业，大学本科学历，曾任电子工业部第二十四研究所助理工程师。1999年至今，历任本公司生产部经理、打标机产品部经理，信息标记中心总监，打标事业部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CO2产品线总经理。任宁先生现持有本公司股份78,784股。

**宁艳华先生**，生于1975年，大学本科，工学学士。1997年至2000年曾任江西长林机械厂助理工程师，2000年以来历任本公司工程师、工控部经理、工程配套中心副总监、总监、自动化中心总监，营销总部副总经理、生产运营总部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精密切割产

产品线总经理。宁艳华先生现持有本公司股份73,645股。

**杜永刚先生**，生于1969年，大学本科学历。先后任中国经济开发信托投资公司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深圳龙飞纺织有限公司董事、中国银河证券深圳华强北营业部负责人等职，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杜永刚先生现持有本公司股份107,702股。

**王瑾先生**，生于1972年，研究生学历。曾任合肥国营164厂工程师，1999年至今历任本公司市场拓展经理、华东销售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精密焊接事业部总经理。王瑾先生现持有本公司股份29,366股。

**黄祥虎先生**，生于1968年，研究生学历。曾任深圳丰宾电子有限公司工务部经理，1999年至今历任本公司广州分公司经理、客户资源广州片区总监、华南总监、小功率产品市场总部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新能源装备事业部常务副总经理。黄祥虎先生现持有本公司股份11,232股。

**尹建刚先生**，生于1973年，研究生学历。1997年至今历任本公司片区总监、售后服务总部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显视与半导体装备事业部总经理。尹建刚先生现持有本公司股份22,698股。

**赵光辉先生**，生于1979年，研究生学历。曾任富士康科技集团采购供应链管理一职，外企美蓓亚深圳总部销售主管，2007年至今历任大族激光营销总部大客户经理，IT行业市场总监，IT大客户部服务总部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IT大客户事业部总经理。赵光辉先生现持有本公司股份13,444股。

**罗波先生**，生于1973年，研究生学历。1995年至1998年曾在佛山电器厂集团工作，任技术员、助理工程师、子公司营销总监；1999年入职大族激光营销部办事处经理；2010年任大族电机营销总监；2012年任大族电机常务副总经理兼营销总监；2014年至今担任大族光电总经理。罗波先生现持有本公司股份700股。

**吴铭先生**，生于1976年，大学专科学历。1998年至2000年，就职于捷德制造厂，先后任仓库主管、生产调度、品质主管等职。2000年8月至今历任大族激光营销总部工艺工程师，维修工程师，工艺部经理，马来西亚办经理，深圳片区总监，东莞片区总监，大族电机董事长、营销总监。现任深圳国冶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吴铭先生现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董育英先生**，生于1970年，大学专科学历，广东民族学院物理系电子工程毕业。曾任广东湛江市电子器材厂工程部经理，1999年3月至今历任营销售后工程部经理、长安办事处经理、IT大客户部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小功率产品市场总部总经理。董育英

先生现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上述 15 位高管人员均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7）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8）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